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6-35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2026年度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主要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因证券和金融产品及服务、房屋租赁、综合服务发生的交易。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与中国建设银行及其所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张英董事、邵亚捷董事和严国金董事回避表决。在审议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方义董事、徐一心董事、朱志龙董事、杨小变独立董事、武峰独立董事、陈汉文独立董事和赵嘉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本协议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股东中国建设银行及其所属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将对本协议中关联事项回避表决。

(二)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与中国建设银行及其所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预计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最近已发生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Rows include: 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 证券和金融产品销售, 租赁, 综合服务.

注:因2025年度与中国建银及所属公司房屋租赁合同已在2024年度租赁合同签署当年披露,故对2025年度房屋租赁合同未做重复披露。另,2025年度经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前述房屋租赁合同于2025年6月23日提前终止,公司在该协议项下支付的租金总额为4,014,066.62元(其中2025年度支付的租金为1,338,021.54元)。

本公告预计2026年度与中国建银及下属公司房屋租赁合同支出720万元,为一年期的房屋租赁合同支出,如超出一年,则按比例增加预计金额。

2.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预计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最近已发生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Rows include: 上海银行,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公司, 上海银行,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注:因2025年度与中国建银及所属公司房屋租赁合同已在2024年度租赁合同签署当年披露,故对2025年度房屋租赁合同未做重复披露。另,2025年度经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前述房屋租赁合同于2025年6月23日提前终止,公司在该协议项下支付的租金总额为4,014,066.62元(其中2025年度支付的租金为1,338,021.54元)。

本公告预计2026年度与中国建银及下属公司房屋租赁合同支出720万元,为一年期的房屋租赁合同支出,如超出一年,则按比例增加预计金额。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预计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最近已发生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Rows include: 中国建设银行及其所属公司, 富国基金,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和金融产品销售, 富国基金,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公司, 上海银行,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除前述列明之外的公司, 上海银行,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注: 1. 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系向关联方新蜀新动能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咨询产生的服务收入25万元。 2. 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证券和金融产品销售,系关联方新蜀新动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公司发行的定制收益凭证(募集资金9,000.00万元,公司向其支付收益凭证收益27.34万元)。

3. 因2025年度与中国建银及所属公司房屋租赁合同已在2024年度租赁合同签署当年披露,故对2025年度房屋租赁合同未做重复披露。另,2025年度经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前述房屋租赁合同于2025年6月23日提前终止,公司在该协议项下支付的租金总额为4,014,066.62元(其中2025年度支付的租金为1,338,021.54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建设银行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关联关系 1.中国建设银行的基本情况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志坚,注册地为人民币206.9225亿元,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2号楼7-14层,经营范围为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处置;企业管理;房地产销售;咨询。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数据如下:总资产18,086,521.71亿元,净资产10,445,820.78亿元;2024年营业收入1,010,106.07亿元,净利润(归母)286,270.73亿元。

中国建设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26.34%的股权,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建设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依法持续正常经营,具备履约能力。中国建设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除外)。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除外)为公司的关联方。除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任职而产生的关联关系外,公司与该等关联方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因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证券和金融产品销售、房屋租赁、综合服务发生的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1.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 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互相提供的各类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证券经纪业务、期货经纪业务、基金托管、基金外包、出租交易单元、代销金融产品(含证券服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服务、存管服务、2.自有资金存管服务、咨询及顾问服务等。上述各项证券和金融产品的定价,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行业惯例、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及发布的存款利率等,经公平协商确定。

2.证券和金融产品销售 证券和金融产品销售包括监管部门允许的各类证券和金融产品销售,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回购交易、债券交易、认购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关联方认购公司及下属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同业拆借;透支;衍生品交易、基金买卖等。上述各项证券及金融产品的价格或费率一般在市场上具有透明度及标准化。该等交易的价格或费率参照当时适用的市场价格或市场费率,经双方公平协商确定。

3.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业务主要包括公司租赁关联方的房产用作业务经营用途等,租金参考租赁房产所在地适用的市场租金,按照公平及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4.综合服务 综合服务主要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机房维护、信息技术服务等,上述服务费用的定价,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经公平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签署情况 在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关联交易超出预计范围的,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增加盈利机会。 (二)相关关联交易是公允的,定价参考市场价格或成本加成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参加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基于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业务开展效率,属于正常交易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对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6-36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合称“毕马威”)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①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为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邵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47人,注册会计师1,41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业务会计师超过330人。

毕马威华振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0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为127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6.82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毕马威华振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为28家。

②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毕马威香港自1945年起在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毕马威香港自成立起即是与毕马威国际网络相关的独立成员组织中的成员。

自2019年起,毕马威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共实体核数师。此外,毕马威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和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gency(日本金融厅)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投资者保护能力 ①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且均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且均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且均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行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此前期间经债券持有人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460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②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截至2025年12月,毕马威香港的从业人员总数超过2,000人。毕马威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3)诚信记录 ①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毕马威华振和四名从业人员曾受到地方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两名从业人员曾受到行业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事项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②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相关监管机构每年对毕马威香港进行独立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项目的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小熠,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黄小熠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黄小熠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本项目的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蔡晓晓,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蔡晓晓201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蔡晓晓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本项目的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初成,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彭初成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乐文,于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常驻中国内地,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的独立性政策及程序包含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的相关内容,涵盖事务所和自然人经济利益的独立性、合伙人轮换及非审计服务等方面。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及毕马威香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6年度公司包括内部控制审计(人民币54万元)在内的审计费用和审计服务费约580万元。较2025年度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成立于2011年7月18日,注册地及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路新西湖花园128号。截至2025年末拥有合伙人250人,首席合伙人为钟建雄先生,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约2,36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约2954人。2024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收入总额人民币29.69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25.63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14.65亿元),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客户共计756家,审计收费总额人民币7.35亿元,涉及主要行业有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其中与公司同行业(金融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为1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合法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未决诉讼案件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内容, 诉讼进展. Row: 洪涛等 v 华联电气、东岳转债, 2024年3月4日, 天健作为华联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联电气财务造假,在审计报告上签字,被法院判决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所承审业务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项目的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健,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健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健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本项目的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乐文,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乐文201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本项目的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初成,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彭初成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乐文,于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常驻中国内地,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具有合法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未决诉讼案件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内容, 诉讼进展. Row: 洪涛等 v 华联电气、东岳转债, 2024年3月4日, 天健作为华联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联电气财务造假,在审计报告上签字,被法院判决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所承审业务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项目的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健,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健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健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本项目的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乐文,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乐文201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本项目的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初成,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彭初成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乐文,于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常驻中国内地,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具有合法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未决诉讼案件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内容, 诉讼进展. Row: 洪涛等 v 华联电气、东岳转债, 2024年3月4日, 天健作为华联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联电气财务造假,在审计报告上签字,被法院判决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所承审业务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项目的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健,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健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健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本项目的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乐文,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乐文201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本项目的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初成,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彭初成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乐文,于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常驻中国内地,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具有合法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未决诉讼案件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内容, 诉讼进展. Row: 洪涛等 v 华联电气、东岳转债, 2024年3月4日, 天健作为华联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联电气财务造假,在审计报告上签字,被法院判决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所承审业务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项目的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健,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健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健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本项目的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乐文,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乐文201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本项目的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初成,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彭初成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乐文,于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常驻中国内地,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具有合法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未决诉讼案件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内容, 诉讼进展. Row: 洪涛等 v 华联电气、东岳转债, 2024年3月4日, 天健作为华联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联电气财务造假,在审计报告上签字,被法院判决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所承审业务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项目的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健,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健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健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本项目的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乐文,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乐文201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本项目的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初成,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彭初成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乐文,于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常驻中国内地,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具有合法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未决诉讼案件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内容, 诉讼进展. Row: 洪涛等 v 华联电气、东岳转债, 2024年3月4日, 天健作为华联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联电气财务造假,在审计报告上签字,被法院判决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所承审业务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项目的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健,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健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健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本项目的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乐文,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乐文201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本项目的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初成,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彭初成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乐文,于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常驻中国内地,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具有合法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未决诉讼案件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内容, 诉讼进展. Row: 洪涛等 v 华联电气、东岳转债, 2024年3月4日, 天健作为华联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联电气财务造假,在审计报告上签字,被法院判决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所承审业务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项目的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及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健,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健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健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本项目的国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乐文,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李乐文201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本项目的国际准则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初成,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彭初成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乐文,于1995年取得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4年开始在毕马威香港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常驻中国内地,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乐文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具有合法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天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未决诉讼案件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